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组报告书（草案）暨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2025年11月14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第十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各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并在与交易对方的协商过程中尽可能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范围，减少和避免内幕信息传播。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规定，首次披露重组方案后，如该重组事项涉嫌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的，本次交易存在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及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或核准，能否取得上述审议通过、批准或核准及最终

取得上述审议通过、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4日